

0 年上级对会昌县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18 年上级对会昌县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合计 23041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税收返还

2018 年上级对会昌县税收返还决算数为 7339 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 154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202 万元；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 1654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 2541 万元；其他税收返还 2788 万元。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2018 年上级对会昌县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 145647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 43471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7273 万元；结算补助 2657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 328 万元；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 2319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 13667 万元；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 6908 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 22596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2358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326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6135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 16765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 8545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 11257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 1042 万元。

三、专项转移支付

2018 年上级对会昌县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 774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1 万元；国防支出 92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341 万元；教育支出 6599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51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44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2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66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82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63 万元；农林水支出 32043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3440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55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74 万元；金融支出 617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11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622 万元；其他支出 5848 万元。